

表 4. 臺越司法互助「未成年子女監護事件境外取證」訪視表

-父母以外的主要照顧者-

◇臺灣法院受理案號：

案由： 離婚等 未成年子女監護權

◇司法互助來文日期及字號： 年 月 日 字第 號
函

◇收件日期： 年 月 日

◇本案案主(即未成年子女)之基本資料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日期	
就學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就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讀幼兒園		居住地址		

壹、受訪者之基本資料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日期	
職業		教育程度		健康狀況	
居住地址				聯絡電話	
登記地址				聯絡電話	

貳、訪視事項

- 一、敬請協助訪談下列 全部 或 經勾選之問題。
- 二、進行訪視時，請留意觀察受訪視者的肢體及非肢體語言(表情、情緒、應答及精神狀態等)。
- 三、訪視結果請逐題記載，若有補充意見，請記載於第參項「補充說明」欄。

你好！我是△△單位的△△△(出示所屬單位識別證件)。

- Q01：你與本案案主○○○是什麼關係？目前○○○是與你同住嗎？如果是，家裡還有哪些人？
- Q02：○○○父母(越籍這一方)有沒有和你們同住？
如果沒有同住，是因為工作或其他原因？
他目前住在哪裡？
是否能夠每天回家？
如果可以，大都是幾點回家？○○○睡了嗎？
如果無法每天回家，通常一個月或多久會回來一次？
平常他和○○○如何聯繫？
會如何安排他與○○○的共處時間？
- Q03：○○○有其他兄弟姊妹嗎？
他們現在有住在一起嗎？
如果有，他們兄弟姊妹之間的互動情形如何？

- Q04：目前你們所住房子的空間是如何利用？
○○○有自己的房間嗎？
○○○ 都在哪裡做功課或遊戲玩耍？
- Q05：平常家務都是誰在做？
家人會各自分工嗎？
如何分工？
○○○也有幫忙嗎？
- Q06：平時○○○放學後，你會和○○○一起做些甚麼事？
會做哪些休閒娛樂活動？
假日會不會有誰帶○○○出遊？
- Q07：○○○的健康狀況如何？
曾經住院或開過刀嗎？
○○○生病時，通常誰來照顧他或帶他去看醫生呢？
- Q08：你自己的健康狀況如何？
曾經住院或動過醫療手術嗎？

Q09：家裡誰會教○○○學習事物(例如：說話、玩遊戲、數數兒、讀故事書、畫圖、做勞作等)？

Q10：目前○○○在越南已經有去上學了嗎？
誰接送他上下學？
回到家、誰會檢查或教導他功課？
會常常請假不去上學嗎？
如果會，請假的原因主要是什麼？

Q11：您會去學校接送○○○嗎？
如果會，有和學校老師聊○○○在校的狀況嗎？
從老師口中的描述，○○○在校的學習狀況如何？
能不能跟上進度？
與同學相處的情形？
有沒有較友好的朋友？
老師對○○○的評語如何？

Q12：○○○有跟你表達他喜歡或不喜歡上學嗎？
理由是什麼？

Q13：之前○○○在臺灣時有去上學了嗎？
他有表達過比較喜歡臺灣或越南的學校、老師或同學嗎？
喜歡的原因是什麼？

- Q14：你們居住的房子是自購或承租？
由誰出錢購買或承租？
住在這裡多久了？
- Q15：你目前還有做甚麼工作？
工作時，○○○會帶在旁邊嗎？
如果不會，會將他託給誰幫忙照顧呢？
- Q16：目前○○○的日常生活費用、醫療費用及學雜費等開銷由誰負擔？
如果有人共同負擔時，他們是如何分擔的？
- Q17：○○○父母(越籍這一方)目前有工作嗎？
您知道○○○父母(越籍這一方)工作收入固定或是不固定？
有沒有其他兼差？
目前他每月的收入足夠支應自己和○○○的日常生活開銷嗎？
- Q18：如果○○○父母(越籍這一方)目前沒有工作，是已經多久時間了？
在這段時間，○○○的撫養費用由誰負擔？
- Q19：在越南有人提供○○○經濟上的協助嗎？
○○○在臺灣的父或母或其他親友會協助嗎？
他們能協助的程度？

- Q20：有無領取甚麼社會福利資源？
是什麼機構提供的？
曾經或現在持續接受補助的內容是什麼？
金額大約有多少？
這些補助是經常、固定的，還是短期、不固定的？
- Q21：○○○曾經表達過比較喜歡住在臺灣的意思嗎？
你認為○○○在越南生活，對他有甚麼好處或壞處？
如果他與臺灣那邊的爸爸或媽媽及家人生活，對他較好或較不好？
會不會因○○○的年齡階段不同，而有不同的考量？
- Q22：你有照顧過其他的小孩嗎？
可以說說你照顧他(們)的情形嗎(如照顧到幾歲...)?
照顧○○○會讓你常常感到吃力嗎？
- Q23：最近你有感到煩惱的事情嗎？是甚麼事？
最近你有很開心的事情嗎？是甚麼事？
- Q24：你覺得孩子現在過得快樂嗎？請舉例說明。

參、補充說明（如果訪視人員就前開問題以外之事項，觀察到其他對本案監護權之判認具有參考價值的事項，例如較特殊或令人印象深刻的事情，請記載在本欄）

肆、如果可行，請提供下列資料：

徵詢受訪者可否提供下列照片、或供作翻拍、或現場拍攝：

一、 受訪兒童與父母、主要照顧者、兄弟姊妹及其他親友之生活照。

受訪者願意配合 受訪者不願配合

二、 住家室內及週邊環境照片—特別是受訪兒童日常吃飯、遊戲及睡覺處所。

受訪者願意配合 受訪者不願配合